



捷聯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SEAMAX INT'L LOGISTICS CO., LTD.

Tel: 04-22139566(Rep.) Fax: 04-22135510(Rep.)

E-MAIL: SEAMAX.COM@MSA, HINET.NET

台灣·台中市·雙十路1段4-33號12樓之2

Fr. 12-2, No. 4-33, Sec 1, SHUANG SHI Rd., Taichung City, Taiwan



裝船通知單

TO: 機械1001/中陽報關1007 ATTN: S/曾小姐

DATE: 2010.01.01

1. BOOKING NO: ZX371SCNC9836

S/O NO: 9836

2. 結關日: 99.01.05 下午十七時截止收貨

TO: 海口港(秀英碼頭)

3. FROM: TAICHUNG

4. 船公司: 正利

航次: ZX371SCNC

5. 船名: UNI-CROWN

6. 材(櫃)數: 40SH*3

7. ETD: 99.01.08

ETA: 99.01.09

8. CY領櫃地: 台中港中利貨櫃場

CY交櫃地: 台中港32號碼頭

9. CFS送貨地:

聯絡人: 魏薇晏

10. 備註: ETA: HONG KONG 1/9

預計1/12接洽二程, 預計1/15到海口。

船公司從1/1開航日起, 加收封條費NTD100/個(外加稅)

原 2x40SH 改成 3x40SH

**** 若使用木質包裝, 請注意是否需辦理熏蒸消毒. ****

**** 為保障你的權益, 敬請詳讀下列事項並查照辦理; 謝謝!! ****

1. 請要求貴公司司機在提領空櫃時, 注意櫃況是否良好, 勿提領櫃況不良的櫃子。
2. 如果貨物為檢疫貨品或危險物品, 請事先告知, 如未事先告知而發生貨損或危損其它貨物, 本公司將向貴公司求償。
3. 超大、超長、超重、貴重或易被偷竊物品, 請加強包裝, 並事先告知敝公司, 以免裝櫃造成困擾及貨損。若因貨物之超大、超長、超重所造成的額外處理費用, 所有費用由貨主自行承擔, 但敝公司將協助處理相關事宜。
4. 若因貨物性質導致貨櫃內部發生污損, 託運人應要求受貨人洗清貨櫃並還空櫃給船公司; 收貨人若拒絕處理, 託運人即應負完全責任。
5. 本貨物裝載之預定開航日以及預定到達日, 均係依船公司之船報所載, 隨時可能變動, 請貴公司特別注意。
6. 凡出口至中國大陸地區之貨物請不要在麥頭打R.O.C(REPUBLIC OF CHINA)之標誌或圖樣。貨物不准夾帶私人物品, 若因而造成大陸海關查緝、扣押、檢驗、沒收或拒絕進口之一切損失(含衍生之費用), 則由定艙人、託運人負完全責任。
7. 凡出CY貨櫃, 託運人應隨時注意貨物裝載重量是否平衡以及貨物有無固定(LASHING)問題以免發生或損或產生額外費用。期產生之相關費用, 概由託運人自行負責。